

考古笔记

王子羽◎著

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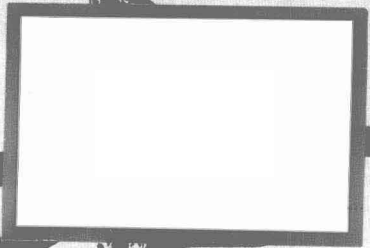
出版社

油鬼仔，幽灵塔，饕餮尸姬，金棺银椁，九重尸棺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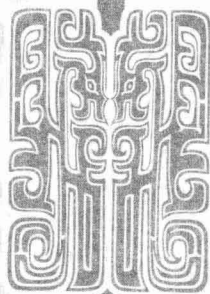
链铁

死亡之虫，寻龙觅穴图，白面斗笠人



高古笔记

王子羽◎著

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考古笔记/王子羽著. —北京: 中国华侨出版社, 2012. 6

ISBN 978 - 7 - 5113 - 2444 - 3

I. ①考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099913 号

考古笔记

著 者: 王子羽

责任编辑: 宋 玉

责任校对: 孙 丽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10mm × 1000mm 16 开 印张: 18 字数: 280 千

印 刷: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: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113 - 2444 - 3

定 价: 32.8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大厦 3 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 (010) 64443056 传真: (010) 64439708

发行部: (010) 64443051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 - 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考古笔记

目录

- 第一章 尸傀 / 001
- 第二章 考古笔记 / 008
- 第三章 鬼丫头 / 015
- 第四章 千尸洞 / 021
- 第五章 尸鬼村 / 027
- 第六章 头不见了 / 034
- 第七章 夜棺材 / 040
- 第八章 祠堂起火 / 045
- 第九章 瓦缸 / 051
- 第十章 炕洞中的尸骸 / 058
- 第十一章 鬼送财 / 065
- 第十二章 捉僵尸 / 071
- 第十三章 猫耳洞 / 077
- 第十四章 雪人 / 083
- 第十五章 猪皮 / 090
- 第十六章 撮罗子 / 097
- 第十七章 电锯惊魂 / 103
- 第十八章 变态杀人狂 / 108
- 第十九章 新的队伍 / 114
- 第二十章 地雷 / 119
- 第二十一章 青铜百首 / 127
- 第二十二章 黑毛棺材 / 134

考古笔记

- 第二十三章 有鬼 / 140
- 第二十四章 多出来的一个人 / 147
- 第二十五章 羊皮纸 / 152
- 第二十六章 坛子 / 159
- 第二十七章 黑洞 / 165
- 第二十八章 死而不僵 / 172
- 第二十九章 蒙古死亡之虫 / 178
- 第三十章 瓷人 / 185
- 第三十一章 走不出去了 / 192
- 第三十二章 诈尸 / 199
- 第三十三章 千年女尸的心跳 / 204
- 第三十四章 质问 / 209
- 第三十五章 是人是鬼 / 214
- 第三十六章 新九门 / 221
- 第三十七章 獬丘六 / 227
- 第三十八章 壮士断腕 / 234
- 第三十九章 Ki-34 运输机 / 239
- 第四十章 SOS / 244
- 第四十一章 红彤彤的金棺材 / 249
- 第四十二章 长舌头 / 254
- 第四十三章 春宫图 / 260
- 第四十四章 巨脸 / 265
- 第四十五章 幽灵塔 / 270
- 第四十六章 舌头 / 275
- 第四十七章 逃出生天 / 280

第一章 尸 傀

“快！没时间了……”

25年前的一个夜晚，大兴安岭，佛头寨。

山火如同一只咆哮的猛兽，以雷霆万顷之势席卷而来，封土堆十米开外一片火海，几个土夫子站在上面，如同热锅上的蚂蚁。

望着越发变大的火势，田墨斗心急火燎，阵阵烟雾呛得他眼泪直流，也顾不上擦了，两只眼睛死死地盯着地面上那个半米见方的盗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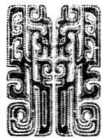
狗头庚蹲在边上，正用簸箕不住地往外顺盗洞里的土，地面周围绛紫色的五花土堆成了一座小山，格外醒目，猩红一片。

此情此景，狗头庚乐得都有点找不着北了，念叨着：“表妹啊！甭着急，等我做完这单子买卖就给你买台彩色电视机。这简直是置之死地而后生啊，七吃咔嚓将这肥斗连锅端了，等挖着了金疙瘩，回家娶媳妇捂炕上生娃去！老带劲了。”

田墨斗倒并不觉得轻松，额头上豆大般的汗珠淌下来，他扶了扶鼻梁上的眼镜，“二狗子！‘土带血，尸带金’，我看这斗下面邪乎着呢，你能不能稳当点儿，别成天毛愣三光的让人不放心。弄不好，咱们这点行当就全撂在这儿了。”

狗头庚一听这话有些急眼，“瞧你长的那戾样，老么卡哧眼儿，酸秀才穷儒生，你考过几次实地古，倒过几回油斗？别不懂装懂，没事在那儿瞎糊弄，除了我师傅夏九儿，小爷我还轮不到你来指教！”

田墨斗正待发作，却被他的未婚妻楚卫红一扯衣角，递了个眼色，忙



着打圆场：“你们好歹也是同门师兄弟，现在都火烧眉毛了，还有闲心在这儿扯犊子？”

天干物燥，周围林子的草木烧得噼噼啪啪，风一吹过，一燃一大片，汹涌的火势照亮夜空，明晃晃的光亮烤在三人写满恐惧的脸上。盗洞已经打得深不见底，要是夏九儿还未挖通至墓室，三人的处境可想而知。

狗头庚不敢懈怠，田墨斗忙不迭上前搭把手，绳子从盗洞中拉出，簸箕里的土俨然已经变成了血红色。

“妈的，这都不是个事儿！啥都备不住！”狗头庚骂骂咧咧，手上却麻溜不减，“谁暗地里放火，这是铁了心想要烧死咱们哪，你们说会不会是村子里的人？”

田墨斗心中一凛，暗下思忖，叫苦不迭，这八成是有人发现了他们图谋不轨，背后下的黑手。正欲问狗头庚对此事的看法时，手中的绳子却滞重起来，扯不动了。

这时盗洞深处传来夏九儿那略显苍老的声音，“快！往上拉。”

三人齐齐使劲，待将盗洞里的簸箕拉上来时，里面赫然坐着一个瘦小的侏儒；头却奇大无比，额头高高隆起，正是他们的师傅——夏九儿。

夏九儿一看地面上的情形，脸色一沉：“赶紧的，下到斗里边去，躲避这山火，不然一会儿准烤成芋头。”

几人面面相觑，额头上都是汗涔涔一片，知道情势所逼，忙挨个儿钻进了斗里。夏九儿当先又缩回了盗洞中，狗头庚和楚卫红紧随其后，临走时夏九儿曾特意叮嘱田墨斗，用镰刀将封土堆一人来高的茅草尽数割去，以防止大风将浓烟灌入盗洞中。

盗洞是斜着向下打的，只能容一人匍匐着进入，田墨斗将地面上的茅草处理妥当之后，爬进了盗洞里。

大概爬行了四五米，田墨斗脑袋就撞上了一土方，他用手一摸，顿时咯噔了一下，额头上的冷汗霎时就冒了出来，心想坏事了。

亏得夏九儿也算是一老土夫子，没想竟在这般关键的时刻出了纰漏，时间仓促，盗洞挖掘得不合理，前方竟然坍塌了。田墨斗爬到此处，盗洞就被堵死，他心急如焚，侧耳细听之下才发现，盗洞深处似乎传来了窃窃

私语的声音。

“咦？这是个什么东西？”狗头庚的声音，惊奇之色溢于言表。

“好像是颗蛋。”田墨斗听得不太真，感觉像是楚卫红闷声闷气说出来的。

“等等！”夏九儿的声音陡然提高了一个度，“里边好像有东西在动！”

“二狗子，别乱摸！”

.....

紧接着就像是电光火石一般，盗洞深处传来一声怪异的声响，乍一听上去像极了婴儿的啼哭，刺得人耳膜生疼，随后整座古墓为之一震，泥土簌簌地直往下掉，眼看着就要整个塌陷下来！

“墨斗，快！回到地面上去……”夏九儿那公鸭般的破锣嗓，喊出了这么一句话，随后感觉就像是被人捂住了嘴，抑或者是被掐住了脖子，半截话还没说完就没声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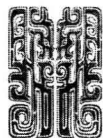
然后就是一片死寂。

田墨斗趴在盗洞里，大气都不敢出，只感觉是坏事了，夏九儿没准在下边着了道。他长这么大，今儿下斗还是大姑娘上轿头一回，岂料还没下到墓室里就出了变故。田墨斗心都快提到嗓子眼了，虽想竭力克制，但还是按捺不住心底的恐惧。想到楚卫红还在盗洞深处，他咽了口唾沫，用手一摸，发现泥土很是松软，就地开挖，开始用手不断地扒拉着泥土。

盗洞里一股腐臭味，浓烈的死亡气息萦绕在四周，田墨斗一心想救出心上人，几乎处于癫狂的状态。两只手伤痕累累，指甲都掀翻了起来，也不觉得疼。就这样，也不知道挖了多久，他突然摸到一团湿漉漉的东西。

从手掌处传来的触感告诉他，那好像是一团正在不停蠕动着的事物，他猛地一抽回手，从口袋里摸出火折子，抖抖嗦嗦地放到嘴边吹燃，对着正前方一照，一张恶心到了极点的烂脸猝然出现在他眼前。

那是怎样的一张让人惊心动魄的脸啊！整个头颅腐烂得严重变了形，左凹右凸。满脸都是不停蠕动着肥蛆，腥臭的脓水血肉模糊，一只惨白色的眼球吊在了眼眶外面，正一左一右地摆动着。蛆尸只有脖颈以上暴露在外面，身上难以计数的蛆虫正扑扑地往下掉，就那样面对着田墨斗，歪



着脑袋直勾勾地盯着他。

距离之近，似乎能感受到那具蛆尸的气息，田墨斗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吓，险些尿了裤子，魂飞魄散地就想朝后退去，尽量远离那东西。

但事实证明已经来不及了，那具蛆尸咧开黝黑的大口，突然从中喷出一股血红色的雾气，田墨斗猝不及防被喷了个正着，只感觉一股海腥味晕至脑门，意识竟渐渐迷离起来。

朦胧之中，那具蛆尸好像爬到了自己身上，慢慢地他感觉好像被十几匝绳子捆得喘不过气，麻木之中似乎又带着撕心裂肺般的痛楚，恍若受凌迟之刑。

等田墨斗苏醒的时候，才发现自己仍然趴在盗洞里，周围黑漆漆的一片，那具蛆尸已经不知道爬到什么地方去了，不由得暗自庆幸下。方才慌乱之中，火折子弄丢了，四下里摸着找了一番未果，他只得凭着自己的记忆，继续朝盗洞深处挖去。

外面估计是下起了雨，雨水顺着盗洞流淌进来，洞壁湿滑不堪。田墨斗的两只手掌已经没一块好皮了，麻木得都不像是自己的，他用手扒拉着泥土，缓慢地朝盗洞深处爬。

忽然之间，他又感觉自己好像抓住了一条绳子，欣喜若狂之下就想着往上拉。因为他念及师傅夏九儿下斗的时候，身上的确是系着一条“地仙索”的，倘若将其拉上来，是死是活也好过烂在墓室里边。

攥起劲道扯动了下，田墨斗只感觉绳子的另一头似乎被卡住了，吃得死死的。他活动了下四肢，忽然感觉身体像是被禁锢了一样，勒得慌。只当是自己体力透支，累得紧了，就想趴下来休息会儿。

恰此时，脖颈处却感觉痒痒的，像是有什么虫子在爬，他顺手挠下来一看，竟是条肥肥胖胖的蛆虫。

而几乎与此同时，一阵令人头皮发麻的怪笑声，霍然在他耳畔炸响。他梗着脖子向颈后一看，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瞬间充斥全身。

方才那具蛆尸一直趴在他背上，从未离去，而他自己竟毫无知觉！

胸腔处猛地传来一阵剜肉般的巨痛，田墨斗低头一看，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。背后那具蛆尸的肋骨正一根根地往自己胸腔中扎去，宛若两



只巨大的枯手抠进皮肉里，它竟然想和自己合为一体！

“不要！”田墨斗大叫着，绝望的悲鸣声回荡在盗洞之中，他肝胆俱裂，恐惧莫名地咬牙掰住抠在他胸前的一根根肋骨，两条腿使劲地乱蹬。那颗烂棕树般的骷髅头，在他脖颈之后唧唧呀呀地扭动着，伸长着脖子张开黑黝黝的大口，想咬住田墨斗。

为求活命，田墨斗往后仰着头，死死地抵住背后的蛆尸，心中浮现出他师傅夏九儿讲湘西南岭的一群土夫子，在一座三年未长草的坟墓中，碰见一桩让人惊骇的诡异事件。当时这群穷途末路的盗墓贼，已到山穷水尽之时，冒死进入墓中打开棺椁，企图捞些值钱的物件。未曾料及，此刻异变突起，那棺刚被撬出一条缝时，从中伸出一只长满鳞片的怪手，将一人揽入棺中，而后合上棺盖。待打开之时，却见从中跳出一只似僵非僵，似人非人的粽子。先前被揽入棺中之人，堂而皇之地站在一干人等之前，但已是肚破肠流，虽人已死去，可棺中古尸的肋骨，已经深深地扎进他腹腔之中，活活地变成一具傀儡俑尸，任其驱使；在墓中最怕的就是碰见此等怪力乱神之物，那一次的淘沙，除了夏九儿全身而退之外，无一人生还。只因当时夏九儿去的时候，也只是走走过场，贪杯了点，喝了人家的酒，无奈客串走一遭，做做倒斗顾问。但尽管如此，夏九儿每每提起的时候，却是谈之色变，对这件事大是忌讳，田墨斗听得毛糙，但对那变成俑尸的说法却是记忆深刻，他可能做梦都没能想到，这东西现在就趴在他背上，下一刻他的处境，足以让他疯掉。

他深知肋骨扎进胸腔他就完了，哭着嘶喊着，任他百般使然也无济于事，那力道出奇地大，骨头的尖端已经扎进他皮肉之中。心里的恐惧已经盖过撕心裂肺的痛楚，他扭动着身躯挣脱不出，情急之下，却扑哧一声，放出一个屁来，奇臭无比。

说来也怪，田墨斗此举一出，背后那蛆尸的力道却稍稍缓和了些，他忽地记起，上午在村里吃了几张葱油大饼，他口味重，其中尽裹着些蒜泥一同吃了。听他师傅讲，前些年间土夫子淘沙，都极其流行把嘴吃得臭烘烘的才下斗，主要原因就是大蒜味辣生猛，粽子最是畏惧，二来对墓气也存在着一一定的解毒作用。想来此言非虚，仅这一下，田墨斗便有了机会，

双脚死死蹬住洞壁，努力地将身体扭着别过去，两只胳膊瞬时抱住肩膀后的那骷髅头，发狠地使劲一拧，只听咔嚓的一声脆响，那颗黑不溜秋脑袋就被他硬生生地掰断了。颅腔中黏稠的液体喷了他一脸，田墨斗拿袖子一抹，惊魂未定地发现，身上释然一松，紧箍在他身上的尸骨便卸了开去。

他几欲作呕地将其踢开，来不及细想，就又向盗洞的下方挖掘，而这一次，挖了又有几分钟后，却挖出来另一件东西。

扒开上面的浮土，田墨斗感觉摸到了一颗圆形的金属球，冷冰冰的。他使劲拽了拽，撼动不起，又四下摸找，居然寻着了火折子，鼓着腮帮子吹了半天，青幽幽的火苗子才蹿出来，照亮那颗圆滚滚的事物。

凭着其金亮的色泽来看，应该是金子，像是一只钵盂倒扣在泥土之中。反常之处，那上边却有着六个小孔，与麻将牌的六筒分布相仿。田墨斗暗自窃喜，以为捡了个洋落，扒开周围的土，将整只全部掏了出来。

火折子的燃料在这一刻燃烧殆尽，田墨斗还没来得及看清怀里的这玩意，便抱着往盗洞上边蹭去。想回到地面上，或许这只金色球体就一目了然了，况且上边还有旋风铲，怎么着也会比手挖得要强上许多。

外面的山火早已经熄灭，雷鸣声伴随着倾盆大雨震耳欲聋，耀眼的闪电似乎要将大地撕裂开来。田墨斗爬出盗洞之时已经是筋疲力尽，冰凉的雨水浇在他身上使其清醒了些，他用衣袖揩掉那事物外边的泥土，双手顿感一软，金黄的色泽，沉甸甸的分量。其上均刻着一圈圈的螺旋纹，居然是一只硕大的佛头！

也不知这东西从哪座佛像上给锯下来的，田墨斗也认不得，索性想扔在地上。又忽然感觉这颗佛头，似乎是中空的，摇一摇哗哗作响。田墨斗一愣神，下意识地拿远了一看，顿时感觉毛骨悚然，心脏快要跳出来。

佛头的眼睛在这个时刻，厚重的眼皮一下子瞪得溜圆，几乎鼓出眼眶般，直勾勾地盯着田墨斗！宽大的嘴唇，忽然一咧开，露出一个鬼魅般的狞笑，与此同时，佛头上的金箔一片片地，扑簌簌地往下掉。一颗腐臭的头颅显现出来，从那没了下巴的口中，忽然伸出一条鳝鱼般的舌头，扑哧一下，钉入田墨斗的胸口。



田墨斗被吓得尿了裤子，腿脚像是被陷入地下，人一屁反应便慢了。只感觉到胸口撕心裂肺地一疼，便触电般地将那颗“鬼头”扔了出去，抛出老远，那颗脑袋便滚了滚，没人荒草之中。

周围的一切都肆意煎熬着他那脆弱敏感的神经，他不由自主地想远离那座古墓，发自肺腑的胆寒，强烈的恐惧感令他瑟瑟发抖。他头也不回地没入黑暗中，迈开大步慌不择路地跑，脑子里什么都不想，身体被荆棘树枝划得遍体鳞伤也浑然不觉，等到他停下来时，已经跑出二里地了！

这个时候，田墨斗再也忍不住了，肚里一阵翻江倒海，哇地一下将胃里边的东西全吐了。迈着重废的步子，缓缓地走到一棵大树之下，靠着树干席地而坐，这时候突然一阵咯咯的声音，陡然在他耳边炸响，惊得他一激灵，魂都给吓没了。

他仿佛觉察到了什么，忽然将胸口的衣衫一把撕开，顿时难以置信而又胆寒的一幕出现了，在他心脏的位置，已经长出了一个拳头大小的肉瘤，隐隐地透出一张人脸，正咧着小嘴乐呵呵地直笑。

第二章 考古笔记

我正沉浸其中难以自拔之时，“啪”的一声，手中的笔记却被田蕊合上，眼睁睁地看着她回到椅子上，放回包里。

我看着对面的刀疤，不显山不露水的，面色被那条疤痕掩盖得波澜不惊。我索性双手放到颈后往椅子上一躺，“咱哥俩也犯不着藏着掖着，当面锣对面鼓地讲清楚，说吧，找我来到底有什么要紧事？”

气氛立时陷入僵局。

今儿下午在天津沈阳道铺子打烊的时候，口袋里的手机振动，打开看是一条短信：“曹轩，不想你奶奶作古，晚九点，就来北京门框胡同喝夜啤酒，有事相商——田扒缸。”

当时我瞪着“田扒缸”这仨字，愣是没反应过来，思维短路了足足五秒钟。待回想起时，愈加觉得不可思议，按理说现如今这个局面，谁找到我都不会吃惊，可偏偏就是他——“刀疤”。

和刀疤认识，不得不回忆起那段青葱岁月，我俩是高中同学，他长我几岁。刀疤那时已二十好几，长得腰圆膀粗，说话喉咙梆梆响，一次砍架后在脸上留下的那条狰狞刀疤，很有点让人望而生畏。刀疤吹嘘自己的女朋友漂亮，一次上课拿出照片炫耀，有人看过后开玩笑，说是比猪八戒强一点。他顿时火冒三丈，一拳打破了人家鼻子。

我们两人属于天南地北的那类型，一个成绩好得拔尖，另一个整日无所事事，每次考试拖班集体后腿。按理说，应该是老死不相往来的那种，可偏偏两人胡混在一起，关系铁得不行。作业借他抄是常有的事，他够

板，知道我的脾气，打架时也从不捎上我。

再后来高三那年，听说刀疤的女朋友被人杀了，死得很惨。据传言那女子是个雏妓，肚子里怀有刀疤的孩子。估计是刀疤惹着道上的人，手段之残忍令人发指，杀掉后胎儿都被剜出来，抛尸扔在了河里。刀疤那天上课收到消息后，急红了眼，提起一张凳子，就冲出了校门。

自那以后，他就再也没有回来过，后来听说他开始混社会，而后洗手当起了倒爷，折腾起古董，在四九城里混得风生水起。

人生就是这样，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，世间万般皆没个定数。这不十年都不到，早已物是人非。大学毕业后，我摸爬滚打了几年，却一事无成，只能在天津沈阳道开个古货铺子聊以度日，浑浑噩噩地过日子。

刀疤的出现，可以说是我始料未及的。

两人在北京门框胡同碰头，他妹妹田蕊也来了，三人在一露天烧烤摊前喝夜啤酒。东扯葫芦西扯瓢，感慨这几年北京的经济，歛歛不已。终于，他将事情扯回到点上，神秘兮兮地掏出一本破旧的笔记本给我看，说是有笔大买卖，想拉我入伙。

笔记本的封皮是牛皮加工而成，不知何因，却被火烧去一角。开篇是一段莫名其妙的故事，我正读到兴头上，却被田蕊收回，俨然是刀疤的意思。

故事内容简直可以用荒诞不经来形容，大意指，他父亲田墨斗在大兴安岭躲避山火之时，无意中挖出一座古墓。接着下面的故事就奇了，挖出一颗蛋，然后被粽子求合体，这哪儿跟哪儿？所以我只当纯粹是个故事来看，但瞧着刀疤那脸色，似乎没那么简单。

刀疤摸出包中华烟递给我一根，点燃，“这本笔记，是我老头子当年留下来的，我想去大兴安岭，特邀你同行，事成之后，我给你这个数。”说罢他伸出三根手指头一比。

这时，他又从贴身处掏出一只盒子，放在我胸前的桌面上，神神道道地说打开让我长长眼。

我只看一眼，就叹道这东西绝对价值不菲，匣身为上好的檀香木，四周镶嵌着云龙纹，一枚黄铜扣子连合匣盖，古朴的质感，绝对上好的脂粉



奩。观其样式，似乎是清代苏州谭氏木艺，相传那时一位谭老爷子手艺精湛，做的匣子玲珑奇巧，实属难得，连慈禧老婆子梳妆台前放的都是这种。现已成了抢手货，随便放到市面上一炒，奔个六位数不在话下，由此可见，这匣子内的物什绝不简单。

古玩行里，明器是不能直接过手的，不然一旦有损失那就不好追究责任。我小心翼翼地拿起，缓缓打开，只见里面躺着一枚球形鱼眼石。

所谓的鱼眼石并非从鱼眼中抠出来的眼球，而是一种四方晶系的宝石，据说在“灵魂出窍”的时候，鱼眼石能与身体保持密切联系，将信息从精神领域传递到肉身中。不少占卜师都利用这种“有灵性”的宝石进行占卜仪式，认为它能提升人的直觉，使人拥有更为清晰的洞察力，甚至可以未卜先知。这枚鱼眼石为透明状，不识货的人一看跟一枚玻璃球无甚差别，另外古墓中也很常见这种东西，我就怀疑可能是刀疤在哪座古墓中倒腾出来的。

刀疤示意我拿起来细看，我戴上手套，掏出随身携带的放大镜往那枚鱼眼石一照，不由得一惊，只见石头中竟镶嵌着一幅古画。

鱼眼石只有拳头般大，可见里面所镶嵌的画小到什么程度，画的材质似是绢丝，一面像是幅画，我一时看不出个所以然来；另一面我瞅了半天才依稀辨认出，那居然是几行如虱子一般细小的文字。

“腊八龛，神算坊，魑魅魍魉聚中央；石岩冲，三座桥，慢行百步走；三窑麦色，四两老铁，尚飧遁入袍爷。人吹灯，鬼点烛，自古道有却是无。”

我反复念叨了几遍，却还是未能明白其含义，这几行字太晦涩难懂了，抬头便对刀疤道：“这好像是几句古谚语。”

刀疤摸着脸上那条疤，若有所思，“这枚鱼眼石，是我老爹的遗物，在他肚子里找到的。你再看看，还有什么有价值的信息。”

肚子里掏出来的？我立时感觉不对，倒不是恶心这东西，收明器的时候，屁塞之类再臭的我都见识过。我是惊诧于刀疤他父亲田墨斗为何将这东西吞到肚子里，先不说怎么吞下去的，孤注一掷到也不怕拉不出来？

我翻来覆去地将这枚鱼眼石看了半晌，眼睛都酸了，最后实在瞧不出

什么来了，才还给刀疤。摇头道：“这东西做得太鬼斧神工，必须得有高精度的仪器才能检验出那幅古画中，到底画的是什么。”

刀疤将鱼眼石收好，话题回到正轨上，问我到底敢不敢和他走这一遭。

可我还是有一点不甚明了，他刀疤现如今在北京已有了些势力，为何却偏偏邀我去黑龙江。刀疤对此的解释，倒很令人费解：“这不我手下那些崽子全是些‘泥腿子’，特地请你这位秀才出马，想当年你在大学里念的也是考古专业，兄弟这忙你可得义不容辞啊！”

“现在这社会，早已不是学历至上，从一流大学毕业后无甚作为的更是比比皆是。大街上一竿子扫过去，全是大学生。”回想当年志在四方，如今却沦落到一个垃圾站的站长，不禁令人黯然神伤。对于刀疤这次邀我同行，我把话和他挑明了，“对你来说，我可是一大梨（外行），难不成，你是想我陪你去倒斗？”

“嘿嘿！”刀疤颇意味地一笑，“曹轩，不是哥们儿我说你，你也别妄自菲薄，应趁着年轻多出去见见世面，老窝在天津卫那地儿，长不了出息。你不为你自己着想，也得为你奶奶多考虑考虑。”

这一语说到我痛处，自去年年关时，老人家身体一直不太好，后在医院查出患有尿毒症。必须定时做透析，赶紧换肾才是上策，苦于肾源价格不菲，四处奔波借钱周转，已是入不敷出。刀疤的及时出现，倘若肯出钱的话，无疑是雪中送炭。

他将一摞厚厚的牛皮袋子往我面前一推，“这15万是定金，你先拿去给你奶奶看病，事成之后，剩下的钱双手奉上。”

我拿瓶啤酒猛灌一气，打小和奶奶相依为命，当年我在大学念书的时候，学费还是奶奶在校门口卖冰棍一毛钱一毛钱攒出来的，奶奶的病，我不能坐视不理。我当即表明态度：“要我去大兴安岭也不是不可以，不过伤天害理的事我不做，我有最起码的底线，这你不能触及。”

刀疤和她妹妹田蕊相视一笑，又将我的酒杯满上，“兄弟，实不相瞒，我这次去大兴安岭，不是为夹喇嘛。我手下的伙计，校尉郎将能人辈出，用不着我亲自去倒斗。咱兄弟不说见外的话，月亮地里耍大刀，明砍



(侃)，这一行，是为了完成我老爹当年留下的遗命，好遂了这桩心愿。”

“遗命？”我听出他这话中有因，迫切想知道，当即阐明问他。

他神色瞬间变得似是有雾霭，语气也沉了下来：“其实当年我父亲死得很蹊跷，大兴安岭那场火事出有因，最后的责任却推到一个开割灌机的农民身上，显而易见是只替罪羊。”

“何以见得呢？”我有些诧异他的说法，“当年……”

“别介！”他打断我的话，“曹轩，你没混迹过社会，入水不深，不知道这黑白两道上的规则，混淆视听颠倒黑白这事自是有人在行。当年，我家老头子肯定是在大兴安岭发现了什么惊世骇俗的东西，以至于遭暗中截杀，被人下黑手。”

我听得心里也直打鼓，索性借酒浇愁，两人你一言我一语，尽神侃些不着边际的话。说这些话的时候，田蕊在一旁默默地坐着，仿佛与她毫不相干。这一喝，就忘了时间，直到午夜12点，估计是喝高了，走路都打扇乎。刀疤让田蕊去旅店开了间房给我，说我干脆就别回天津了，时间不等人，明早就上路。

第二天，走得相当仓促，我给天津铺子的伙计小苏北打了通电话，并把钱汇了过去，让他代为照料下我奶奶，就和刀疤一行人上了开往黑龙江哈尔滨的火车。

与此同行的，还有刀疤的一个伙计，东北口音，颇具福态。大冬天剃着个光头，也不戴帽子，锃明瓦亮的，就跟那油桶里捞出的葫芦一样，上面印着九点戒疤，晰然在目，俨然是个和尚。不过人倒是很诙谐，极易相处。窗外北风凛冽，天寒地冻，我捂在被窝里睡得昏天黑地，待傍晚一觉醒来时，已经到了哈尔滨市。

当夜，立即马不停蹄地赶往大兴安岭南麓，一个叫做伊春市的地方，坐了几个小时的大巴，又在崇山峻岭中步行了十几里山路，总算到了此行的目的地——尸鬼村。

老实说我真弄不懂刀疤的意图，被鬼撵上了怎么的？也不挑个时候，现已接近年关，大兴安岭这地儿早已是千里冰封，万里雪飘。几人扛着几十斤重的装备在丛林间行进，倒也不觉得冷，刀疤在前面带路，我们在后